

证券代码：002671

证券简称：龙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50

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期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关于请做好龙泉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告知函》”）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《告知函》中所涉及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、落实，并按照《告知函》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回复。现对《告知函》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<关于请做好龙泉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>之回复报告》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该事项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